

《小巷人家》承诺言语行为分析

谭雨琴

长沙理工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湖南长沙 410000

摘要 纵观 2024 年国产电视剧，湖南卫视播出的《小巷人家》引发了年代剧的收视热潮，多次占据电视剧数据榜首，荣获 2024 年度人气剧集。该剧在备受关注的同时，也触发了学界的研究。国内对于《小巷人家》的研究大多从新闻传播、叙事结构等方面进行分析，但少有对其文本进行分析，特别是对承诺言语行为方面的研究存在缺失。本文在收集该文本语料的基础上，根据塞尔的言语行为理论，将语料中的承诺言语行为作为研究重点，对其进行分类归纳，讨论不同类型的承诺言语行为的特点与差异，并进一步分析不同言语行为的区别，得出施为动词并非决定承诺言语行为的决定性因素的结论，以期进一步拓展语言学的研究视角。

关键词 承诺言语行为；言语行为理论；《小巷人家》；施为动词

一、引言

审视 2024 年国产电视剧，湖南卫视、芒果 TV 平台播出的《小巷人家》创下多项历史记录，收视率在多网名列前茅。在该剧播出期间，多次登顶云合数据榜首，先后获得 2024 搜狐时尚盛典“年度国剧”以及 2024 电视剧大赏年度人气剧集。电视剧《小巷人家》的热播，也使得作家大米创作的同名小说《小巷人家》出现在了人们的视线中。该小说讲述了 20 世纪 70 年代末，苏州棉纺厂家属区一条小巷里住着庄家、林家、吴家三个家庭，小说围绕这三户人家在恢复高考、知青返城和改革开放等时代变迁中的生活与命运展开，展现了小人物的温情、奋斗与成长。

言语行为理论的提出可追溯到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奥斯汀(Austin)作为牛津派日常语言哲学家，其核心理论是言语行为三分说，即他将言语行为分成了“话语行为”“话语施事行为”“话语施效行为”。其中，他还对话语施事行为进行了分类，将其分为裁决型(Verdictives)、行使型(Exercitives)、承诺型(Commissives)、行为型(Behavitives)、阐述型(Expositives)五种。他是根据施为动词分类，简单地将施为动词等同于施事句，使得划分类属间及内部存在混乱。而后，奥斯汀的学生塞尔进一步推动了言语行为理论的发展。塞尔(Searle)对言语行为进行了进一步分类，总结出言外之的、适从向和所表达的心理状态三个划分标准，最终将施事言语行为划分为阐述类(representatives)、指令类(directives)、承诺类(commissives)、表达类(expressives)、宣告类(declarations)五大类，塞尔对于施事言语行为的分类也是目前最为合理的一种分类方法。其中，塞尔对承诺类言语行为的定义如下：为了达到某种积极的社会目的，说话者当场承诺未来完成符合听话者意愿的事情并主动承担行为义务的言语行为。这个定义在国内也得到了广泛认可。承诺类言语行为结构要素包括承诺主体、承诺意图、承诺语言形式、承诺语境。我们可以将承诺言语行为分为典型和非典型两种，其中典型的是根据施为动词进行的分类，有四种类型，分别是答应型、保证型、承诺型和发誓型。非

典型的是一些能表达意愿的语气副词、能愿动词和习惯表达，它们能够在语言层面表征承诺行为的整体，激活整个承诺事件。

言语行为初具理论基础后，国外各学者对其进行了一系列的分析与解读，包括 Levinson (1983)、Wolfson (1981)、Mey (2001)、Weizman (1993) 等。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国内众多学者对言语行为展开了积极探索。在顾曰国等学者的开拓性研究基础上，张春隆 (1994)、李庆生 (2001)、王爱华 (2001) 等从交际意图、隐喻、跨文化对比、文本分析等维度进一步推进了该领域的研究。截至目前，各学者对于言语行为的研究有很多，但对该文本中承诺言语行为的研究尚显薄弱，并未出现专业系统的研究，这为本文探讨《小巷人家》中的承诺言语行为提供了研究空间。

鉴于此，本文采用塞尔的言语行为理论，通过对于《小巷人家》的文本细读，分析其中承诺类言语行为的运用，并通过不同言语行为的区别来体现施为动词并非决定承诺言语行为的决定性因素。

二、《小巷人家》中的承诺类言语行为

(一) 承诺类言语行为的内涵

塞尔对于承诺类言语行为的定义是：为了达到某种积极的社会目的，说话者当场承诺未来完成符合听话者意愿的事情并主动承担行为义务的言语行为。国内学者多基于塞尔的理论框架开展相关研究。如冉永平 (2006) 认为“说话人承担某种义务去做某事”。承诺类言语行为可以根据其标志词进行分类，分为具有典型标志词的承诺类言语行为以及具有非典型标志词的承诺类言语行为。

(二) 典型承诺类标志词

“能实施承诺言语行为并表达承诺言语行为力量的一类动词是典型承诺类标志词。”由此，句中施为动词可用于判断承诺类言语行为。吕叔湘也认为，在某种意义上动词是一个句子的核心，句子中其他成分都与它息息相关。承诺类言语行为可根据核心施为动词的差异分为四种类型，分别是答应型、保证型、承诺型和发誓型。

1. 答应型承诺类言语行为

答应型是说话人为了回应听话人的请求而作出的承诺。答应型承诺动词主要包括：答应、答允、应允、同意和应等，这些词在材料中共出现 17 次，其中“答应”出现 7 次，“同意”和“应”均出现 5 次，其余代表性词未出现。在文本中，这类词具体表现为：

(1) 宋莹有台手风琴，庄图南决定向她请教。宋莹一口答应了庄图南的请求，翻出了箱子里尘封已久的手风琴和琴谱，庄图南意外地发现，黄玲也识谱，两个妈妈周日轮流教导庄图南。

(2) 李佳去浦东的频率比庄图南高，庄图南给了她一把钥匙，希望她能时不时地帮忙监督一下装修，帮忙开窗换气。李佳答应了，不仅仅是还庄图南照顾她的情分，也因为我很喜欢在这套小房子里独处一会儿。

(3) 一桌人没心没肺地笑完，李佳转过脸来，“组长，我以前在规划局参加组织活动都算工作时间的，今天是元旦……”

庄图南一口应下，“给你批一天假。”

(4) 小院必须要向右扩张，房管科同意了，但迟迟不派人来维修。

在以上这些例子中，“答应”“应”“同意”都表示承诺意向，指说话人应听话人的请求，即将

要做的事。例（1）中承诺者是宋莹，文本中用“答应”表示承诺意向，即元旦联欢会庄图南报了手风琴独奏的表演，向宋莹请教，宋莹也答应了他的请求，这里也提到了宋莹将要做的事，就是“翻出了箱子里尘封已久的手风琴和琴谱”，体现了命题条件内容及其诚意条件。一般情况下，承诺类动词后面会紧跟所承诺的事项，但也存在承诺事项不在承诺意向的动词后的情况，如例（2）、例（4）。在例（2）中，李佳答应庄图南的请求，而请求的事项出现在了前面，即“帮忙监督一下装修，帮忙开窗换气”；例（4）中，房管科答应了陈、庄两家的请求，请求的事项是出现在小句的前面。

2. 保证型承诺类言语行为

保证型是说话人对所承诺的事有很大的信心才会使用的言语，承诺的力度较强，其使用的动词也带有“一定能做到”的意思，常见的动词有保证、包管、管保、包、保、保准、担保、保管等，这些词在文本中共出现10次，其中以“保证”和“包”为主，前者出现6次，后者出现4次。这类动词大多都不可以用副词来修饰，具体体现为：

（5）李佳搂住哭泣不止的妈妈，直视爷爷和叔叔，“让弟弟落户，我们保证不分房子。”

（6）余涛哈哈笑，“我老板一听就疯了，当场表态，‘李佳你还单身啊，老师我桃李满天下，规划局、设计院、学校都有我的弟子，你要啥样的，告诉老师，包在老师身上。’”

在上述例子中，“保证”和“包”都具有承诺表征的意向，表达了说话人对于做某事的坚信。例（5）中，关于李佳为了让叔叔和爷爷同意让弟弟落户一事，使用了“保证”一词来承诺之后绝不会让弟弟分房子。在某些交际情境中，说话人为达成特定目的而作出保证型承诺，往往以自身利益让渡为代价来换取听话者的信任与配合。例（6）中，“包”也表达承诺意向，即帮李佳找“规划局、设计院、学校”里的对象，体现出师生关系的融洽。这两个例子都含有明显的承诺类施为动词，并且都谈到了所要实施的动作，直接体现出承诺言语行为意图，符合听话者利益。

3. 承诺型承诺类言语行为

这种承诺型言语行为是根据语义来进行划分的。不同于承诺类言语行为的“承诺”，这里的“承诺”对应英语的“promise”，而承诺类言语行为中的“承诺”对应英语中的“commissives”。承诺型言语行为常用的施为动词主要包括承诺、许诺、允诺三个词，这些词在文本中共出现4次，并且全都使用的是“许诺”一词。在承诺型言语行为中，较“承诺”而言，“许诺”没有那么严肃但也表达说话人对所承诺的事情持有较强的意愿，具体体现如下：

（7）林栋哲慷慨许诺，“我家有电视，我妈正在房间里洗澡，等她洗完澡开了门，你去我家看电视，图南哥和筱婷也经常去的。”

（8）复旦的招生老师很喜欢庄图南的谈吐——除了高中课业，他还和庄图南谈了一会儿历史和文学——他许诺说，只要庄图南报复旦、成绩只要过线，他保证一定招收庄图南。

在上述两个例子中，都是用“许诺”来表达承诺意向。在例（7）中，林栋哲听说向鹏飞没看过电视，便承诺等宋莹洗完澡就带他去看电视，基于林栋哲的性格以及文本言语可知，他的承诺是具有较强意愿，并且有利于说话人的。在例（8）中，在庄图南班主任将他重点推荐给复旦和同济的老师后，复旦的老师用“许诺”一词做出承诺“只要庄图南报复旦、成绩只要过线，他保证一定招收庄图南”，说话人（复旦老师）说到了将来要做的事情并且持有肯定积极的态度。

4. 发誓型承诺类言语行为

发誓型承诺言语行为通常是说话人通过立誓对某事作出保证，体现出强烈的意愿。发誓类言语行

为所使用的施为动词表征承诺意向的有立誓、发誓、宣誓、起誓、誓等,在所选语料中这些词并未出现。发誓的目的是使听话人对说话人之后的承诺行为达到十分相信的状态,进而使得说话人或听话人的下一步行动有利于说话人。发誓行为的出现源于行为主体间存在不信任,即信任度较低,致使双方难以确认彼此诚信。所以,发誓的提出,是在听话人对说话人缺乏信任的情况下,说话人为使对方相信而作出的承诺。“发誓”行为在日常并不常用,在文本中,小说人物主角之间并没有出现极度不信任对方的情况,所以在语料中并未使用发誓型言语行为也是较为合理的。

在以上四种承诺类言语行为中,它们在承诺程度方面存在一定差别,其中发誓型言语行为承诺程度是最强的,保证型与承诺型言语行为次之,答应型言语行为承诺程度最弱,具有一定的随意性。

(三) 非典型承诺类标志词

在承诺言语行为中,存在没有典型的施为动词但是具有承诺力的句子,说话人可以运用一些非典型性的标志词表达,来体现承诺意向。承诺言语行为还有一个特征——意愿性,因此表达意愿的词和情态动词能够表达承诺的意向,这类表达意愿的词可以分成三种类型,分别是语气副词、能愿动词和习惯表达。

1. 语气副词“一定”

在承诺类言语行为中,可以用语气副词“一定”来表达说话者的承诺意向。丁萍(2008)通过对比 5000 多条语料,发现“一定”可以用来表示说话人做某事的决心,不能用“肯定”来替换,也就是说“一定”可以表征承诺,但是“肯定”没有这个功能。表承诺意向的语气副词“一定”在语料中共出现了 10 次,具体体现如下:

(9) 心中泛上一股既甜蜜又忧伤的感受,林栋哲柔声道,“我以后一定好好学习,再也不补考了。”

在上述例句中,“一定”表征了说话者的承诺意向。在例(9)中庄筱婷与林栋哲因为补考一事闹别扭,而后再和好林栋哲便向庄筱婷做出承诺“好好学习,再也不补考了”,说话人使用了“一定”作为承诺言语行为标志词,体现出林栋哲对将要做的事情的坚决态度。

2. 能愿动词“会”“能”“要”

《现代汉语八百词》认为“会”含有“明白怎么做或有能力做某事”之意,“要”用来表示做某事的意志,“能”具有做某事的能力或条件。本文也认为,“会”“能”“要”作为能愿动词能够表达说话人想要做某事的承诺意向。在语料中,“会”出现的频率最高,共有 14 次,“能”次之,共 10 次,“要”出现频率最低,共 2 次。具体体现如下:

(10) 庄图南的语气更加不容置疑,“李佳,我要对等的感情,我会全心全意对你,我可以接受你暂时把我放在比较低的位置,但只能是‘暂时’。”

(11) 庄图南又重复了一遍,“妈,我一定能管好自己。”

(12) 庄图南拿起汽水瓶,和林栋哲手里的汽水瓶轻轻碰了一下,林栋哲嘿嘿笑,“图南哥你学业上需要帮助,没说的,我当然要来,一定要来。”

在上述例子中,“会”表达承诺和保证,“能”表现出对于做某事的能力,“要”表现一定的愿望或意愿,它们三者都具有一定的承诺意向。在例(10)中,这段话是李佳和庄图南在一起前的对话,庄图南作为说话者,对听话人李佳做出承诺“我会全心全意对你”,这类承诺也是常常出现在情侣或者即将成为情侣之间的人们之间常说的承诺,通过表达说话人的承诺意向来展示对于听话人的喜

欢。在承诺类言语行为中，语气副词“一定”常和能愿动词“会”“能”“要”连用，表达出承诺意向。例（11）中“一定”与“能”，例（12）中“一定”与“要”的连用都体现出说话者的承诺意向，同时还增加了承诺的可信度。

同时，能愿动词的否定形式也具有表征承诺意向的功能，如“不能”“不会”。具体如下：

（13）李佳轻声道，“我爸妈已经被上海、被他们的亲人抛弃了，我不能再背弃他们。”

（14）庄超英反复询问了几遍之后，黄玲才给出了意见，“我也赞成报技校，但是我不会向你妹妹提任何建议，不然将来要是鹏飞工作不好，你们一家人埋怨我，我担不起这责任。我建议你也别多说了，你只是舅舅，到底隔了一层。”

在例（13）和（14）中，李佳与黄玲作为说话人，都是使用“不能”“不会”来承诺未来不会实施某种行动，同样具有承诺表征意向。

3. 习惯表达

在汉语里，存在一些习惯性的表达也具有表征意向，如“说好了”“一言为定”“就这么定了”“请放心”“你放心”“放心吧”等。在语料中，习惯表达共出现4次。

（15）林栋哲道，“老大，我办事你放心，不会让大人们知道的。”

在例（15）中林栋哲连用了“你放心”“不会”两种承诺词语，表达保证庄图南抄作业不会被大人们知道的承诺，极具口语色彩，具有承诺表征意向。

除此之外，在承诺言语行为中，还存在表示否定的习惯表达，表明说话人在将来不会实施某种行动，如“再也不”“绝不”，该词在语料中共出现5次。

（16）去年夏天，庄桦林带了鹏飞来向我告别，说是过两天要回贵州，以后再也不来苏州了……

在例（16）中，是说话人庄桦林对钱进说的话，通过否定习惯表达“再也不”来表达承诺意向，体现出她不再愿意来苏州的决心。

三、不同言语行为的区别

承诺言语行为的典型施为动词有“答应”“保证”“承诺”“发誓”等，这些动词往往会被抽象化为承诺言语行为的象征。实则不然，施为动词并不是承诺类言语行为的决定性因素，要把握好承诺类言语行为通常要从它的定义入手，这对于区分承诺类言语行为和其他言语行为是十分重要的。

（一）威胁类与承诺类

威胁类言语行为是说话人承诺采取一定的负面行动，迫使听话人服从条件。威胁类言语行为也会使用和承诺类一样的施为动词，即“保证”。

（17）让弟弟落户，我们保证不分房子。

（*17）如果不让弟弟落户，我们保证分房子。

例（17）是李佳为了让弟弟落户对她的叔叔和爷爷做出的承诺。而例（*17）是根据上述句子同样使用了施为动词“保证”改编而成的威胁类言语行为，它们之间的不同主要体现在承诺言语行为中说话人做出的承诺是有利于听话者的，而威胁类言语行为所做出的承诺是采取一定负面行动造成一定负面后果（分房子）来迫使听话人来服从条件的。

（二）宣告类与承诺类

奥斯汀对于宣告类言语行为的定义是客观现实与所表达的命题内容一致，而塞尔在奥斯汀的基础上对言语行为进行了进一步分类，更加注重命题与主体之间的关系。

（18）林栋哲慷慨许诺，“我家有电视，我妈正在房间里洗澡，等她洗完澡开了门，你去我家看电视。”

（*18）林栋哲慷慨保证，等我妈洗完澡她会给我们看电视。

例（18）与（*18）分别是承诺类与宣告类言语行为，可根据相关内容与主体之间的关系进行区分。在例（18）中，承诺事项所对应的主体是说话人林栋哲，而在（*18）中，承诺事项所对应的主体并非说话人，而是林栋哲妈妈。

（三）警告类与承诺类

警告类言语行为是指说话人提醒听话人警惕某种可能发生的不利后果、说话人对听话人某种不当行为进行提醒、告诫的一种言语行为。

（19）只要庄图南报复旦、成绩只要过线，他保证一定招收庄图南。

（*19）不要松懈，如果你报复旦但成绩未过线，我保证你一定不会被招收！

虽然上述两个例子都使用了“保证”这一施为动词，但是两者却是不同类型的言语行为。承诺类言语行为是说话人主动承担未来行为义务，即例（19）中“招收庄图南”，而警告类言语行为是说话人提醒听话人规避一定的负面后果，即例（*19）中的没过线不会被招收。此外承诺言语行为的行动发出者一般是说话人本身，而警告言语行为一般不是。

综上所述，我们在判断言语行为类型的时候不能只通过“施为动词”来进行判断，而是要根据每个言语行为类型的定义及要素去进行判断。

四、结语

电视剧《小巷人家》因其温暖现实主义叙事、饱满鲜明的人物形象以及昂扬向上的年代精神和时代风貌广受关注，也带动了大米同名小说进入大众视野。本文在塞尔言语行为理论的指导下，通过对《小巷人家》小说文本的语料分析，探讨了语料中典型标志词与非典型标志词的承诺类言语行为，并且通过展示不同言语行为的区别来体现施为动词并非判断承诺言语行为的决定性因素。借助《小巷人家》真实语料分析，本研究深化了对承诺言语行为的认识，也进一步丰富了该文本在语言学方面的研究。展望未来，研究者可依据言语行为理论框架，借助语料分析方法，深入考察学术、文学、教学等多种语篇中言语行为的特征，以期补充现有的研究不足。

参考文献

- [1] 大米. 小巷人家 [M]. 成都: 四川文艺出版社, 2024.
- [2] AUSTIN J L.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2.
- [3] SEARLE J R. Speech act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9.
- [4] LEVINSON S. Pragma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5] MANES J, WOLFSON N. The compliment formula [C] // COULMAS F. Conversational routine:

- Explorations in standardized communication situations and prepatterned speech. The Hague: Mouton Publishers, 1981.
- [6] MEY J L. Pragmatics: An introduction [M]. 2nd ed. Oxford: Blackwell, 2001.
- [7] WEIZMAN E. Interlanguage requestive hints [C] // KASPER G, BLUM-KULKA S. Interlanguage pragmatic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123-137.
- [8] 张春隆. 论言语行为及存在的问题 [J]. 外语学刊 (黑龙江大学学报), 1994(2): 9-12.
- [9] 李庆生. 论言语与行为的可观察性 [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1(2): 94-98.
- [10] 王爱华. 英汉拒绝言语行为表达模式调查 [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1(3): 178-185, 240.
- [11] 冉永平. 语用学: 现象与分析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12] 李亚清. 汉语母语者与汉语学习者使用承诺言语行为情况对比分析 [D]. 广州: 广州大学, 2019.
- [13] 许春燕. 现代汉语承诺类言语行为研究 [D]. 长春: 吉林大学, 2021.
- [14] 王志远. 由发誓达至互信建立的内在机制——人类社会中的发誓行为及其博弈分析 [J]. 征信, 2013, 31(1): 22-26.
- [15] 丁萍. “一定”与“肯定”作状语时的比较 [J]. 西南民族大学学报 (人文社科版), 2008(8): 236-240.
- [16] 吕叔湘. 现代汉语八百词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1.
- [17] 叶新怡. 中韩警告言语行为对比研究 [D]. 哈尔滨: 黑龙江大学, 2023.

An Analysis of the Promissory Speech Acts in Romance in the Alley

TAN Yuqin

School of Literature and Journalism, Changsh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hangsha 410000, China

Abstract Looking back at domestic TV dramas in 2024, Hunan TV's Romance in the Alley aroused widespread attention after its broadcast, repeatedly ranking at the forefront of TV ratings charts and winning the title of "Most Popular Drama of 2024". While the show garnered significant public attention, it also sparked academic research. Existing domestic research on Romance in the Alley has focused on aspects such as news communication and narrative structure, but few studies have analyzed the text itself, and research on commitment speech acts in particular remains lacking. Based on a collection of textual data from the series, this paper applies Searle's speech act theory to focus on the speech acts of promise within the corpus. It classifies and summarizes these acts, discusses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differences among various types of promise speech acts, and further analyzes the distinctions between different speech acts. The study concludes that the performative verb is not the decisive factor in determining a promise speech act, aiming to broaden the perspective of linguistic research.

Keywords Promissory speech acts; Speech act theory; Romance in the Alley; Performative verbs

版权所有 © 2026 本文作者和香港科技出版集团。本作品根据知识共享署名国际许可证 (CC BY 4.0) 获得许可。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